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作为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尔智控"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道尔智控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在议案中确定公司该次股票发行拟2.00元/股的价格定向发行不超过340万股(含340万股),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80万元,且该方案于2016年9月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28日出具的上会师报字

(2016)第 4337 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收到该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6,800,000.00 元。该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审核通过后,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并取得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2、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9 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该次股票发行拟以 6.84 元/股的价格定向发行不超过 147 万股(含 147 万股),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5.48 万元。且该方案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截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定增款人民币 10,054,800.00 元。2017 年 3 月 21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 1291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该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审核通过后,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取得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要求。

1. 公司 2016 年 9 月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在2016年9月所募集到的资金,均要求股东入资到指定账户,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账号: 04346900014343

同时,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信达证券及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将在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所开设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项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2. 公司 2017 年 3 月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在 2017 年 3 月所募集到的资金,均要求股东入资到指定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账号: 04346900015100

同时,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信达证券及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7年3月21日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根据协议约定,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将在南洋商业银行 (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所开设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项 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 2017 年 1 月 25 日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批准的定增募集资金 680 万元,各项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万元)	余额 (万元)
1	支付材料费	234. 23	ı
2	支付税费	117. 66	-
3	支付工资	320. 46	-
4	支付销售费用	7. 65	-
合计	-	680	0

2、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2017年4月26日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批准的定增募集资金615.75万元,尚余资金389.73万元。各项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万元)	余额 (万元)
1	支付材料费	289. 84	-
2	支付税费	89. 28	-
3	支付工资	236. 63	-

合计	_	615. 75	389. 73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 1. 1.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信达证券认为,道尔智控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未发现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日